

《热夜之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热夜之梦》

13位ISBN编号：9787536465237

10位ISBN编号：7536465238

出版时间：2008-07

出版社：四川科技出版社

作者：（美）乔治·R·R·马丁

页数：311

译者：雷以华,马骁,郭泽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热夜之梦》

前言

乔治·马丁(George Raymond Richard Martin)是近半个世纪以来世界幻想文坛的风云人物,同时也是这一领域少数几位拥有崇高地位的大师之一。作为从科幻“黄金时代”后期一直活跃到当代的常青树,他的一生丰富多彩,对科幻、奇幻、恐怖小说及剧本均有涉猎。他文思细腻,对人性的把握尤其深刻,因此被读者誉为“美国托尔金”和“新世纪的海明威”。1948年,乔治·马丁出生于美国新泽西州的贝约恩市。超人漫画和海因莱因的少年科幻,从小就在他心中刻下了深深的烙印。然而,他最终成为幻想文学作家,却是机缘所致:23岁的马丁大学毕业那年,自信满满却竟然找不到工作!不仅如此,他还可能被调到越南当兵(当时越战正如火如荼地进行着)。满腔愤懑的他,用一个夏天的时间一连写了七篇小说,并全部得到了发表。被这次成功所激励,马丁确定了自己的人生方向:成为幻想世界的建造者——科幻、奇幻作家。此后,由于惊人的天赋,马丁的成功一发不可收。1974年,马丁以《莱安娜之歌》为自己赢得了第一座雨果奖奖杯,而在整个七十年代,其作品年年进入雨果奖和星云奖决选,那也是他科幻创作的高峰。但他的小说与同行作家有所不同,他始终关注着不同世界背景下的人物,而非只做纯技术性描写。进入二十世纪八十年代,马丁一方面开始由短中篇小说创作转向长篇小说创作,另一方面则由科幻文学创作转向奇幻文学及恐怖文学创作。对他而言,区分幻想文学的类型不是重点。八十年代后期,受好莱坞的高薪吸引,同时也因为想换换空气,马丁转行担任电视剧编剧,参与了经典美剧《阴阳魔界》(Twilight Zone)、《美女与野兽》(Beauty and the Beast)等的制作。这一时期,他还一手创办了延续至今的、美国持续时间最长的合作小说系列《百变王牌》(Wild Cards)。随后,马丁的创作达到了一生成就的巅峰,那便是《冰与火之歌》。《冰与火之歌》是继《魔戒之王》后整个西方奇幻界最有影响力的作品,它继承和发扬了史诗奇幻的传统,影响了整整一代作家,被翻译成近三十种文字。《热夜之梦》是马丁壮年时期的代表作,也是马丁最成功的作品之一,自1984年出版以来,至今仍然不断再版。《热夜之梦》讲述了美国南北战争前后在密西西比河上发生的一段吸血鬼故事,它以蒸汽轮船作为舞台,以追求梦想贯穿始终,彻底突破了以往人们对吸血鬼小说和吸血鬼形象的认识,历来被视为与安妮·莱斯的《夜访吸血鬼》齐名的经典,并在二十一世纪初入选了英国格兰兹出版社的“奇幻大师杰作系列”。歌颂梦想是《热夜之梦》的中心和主旨,但本书绝非一本简单的励志书,因为追求梦想的过程,总是伴随着牺牲与背叛,伴随着真挚的情谊,也伴随着不离不弃的坚持。在马丁笔下,这一切是如此地真实感人,唯愿读者在翻开这本书的时候,能够充分体会到主人公们对梦想的那份执著。

《热夜之梦》

内容概要

这是蒸汽时代的美国，雄心勃勃的船长和水手统治着密西西比河，在这条美国大动脉水道上竞相追逐，争夺金钱和荣誉--汽笛长鸣，白烟滚滚，鸣奏着高亢激越的交响曲。一条华丽的新汽轮下水，交响曲中响起一个不谐和音--“菲佛之梦”，它一路飞奔，将这条大河上的所有快船抛到身后。但它追逐的不是第一快船的荣誉，而是鲜血，因为驱策它的是古老的血族吸血鬼。“菲佛之梦”一路行来，将密西西比搅成一条血河；而它自身，也渐渐变成一条血船。吸血鬼与人、吸血鬼之间，爱恨情仇，无不浸透在浓稠的血浆之中。但是，从血泊中，诞生了最伟大的情感：友谊和希望。

《热夜之梦》

作者简介

乔治·R·R·马丁，一九四八年出生于美国贝约恩市，二十七岁以小说《莱安娜之歌》摘下象征幻想小说最高成就的雨果奖。此后他不仅在文学上获奖连连，更曾在好莱坞担任编剧长达十年之久。至今，他已获四次雨果奖，两次星云奖，一次世界奇幻文学奖，十一次轨迹奖等等。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圣路易斯，1857年4月
 - 第二章 新奥尔良，1857年5月
 - 第三章 印第安纳州新奥尔巴尼，1857年6月
 - 第四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俄亥俄河，1857年7月
 - 第五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俄亥俄河，1857年7月
 - 第六章 路易斯安那州朱利安种植园，1857年7月
 - 第七章 圣路易斯，1857年7月
 - 第八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7月
 - 第九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8月
 - 第十章 新奥尔良，1857年8月
 - 第十一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纳齐兹，1857年8月
 - 第十二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8月
 - 第十三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新奥尔良，1857年8月
 - 第十四章 那黑暗而遥远的往日
 - 第十五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新奥尔良，1857年8月
 - 第十六章 新奥尔良，1857年8月
 - 第十七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新奥尔良，1857年8月
 - 第十八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8月
 - 第十九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8月
 - 第二十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8月
 - 第二十一章 圣路易斯，1857年9月
 - 第二十二章 伊莱·雷诺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10月
 - 第二十三章 伊莱·雷诺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10月
 - 第二十四章 奥西曼提斯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10月
 - 第二十五章 伊莱·雷诺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10月
 - 第二十六章 奥西曼提斯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10月
 - 第二十七章 奥西曼提斯号的航行，密西西比河，1857年10月
 - 第二十八章 密西西比河上，1857年10月
 - 第二十九章 路易斯安那州格雷种植园，1857年10月
 - 第三十章 疯狂的岁月：1815年11月至1870年4月
 - 第三十一章 新奥尔良，1870年5月
 - 第三十二章 路易斯安那州朱利安种植园，1870年5月
 - 第三十三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1870年5月
 - 第三十四章 菲佛之梦号的航行，1870年5月
- 尾声

章节摘录

第二章 新奥尔良，1857年5月 “坏脾气”比利·蒂普顿在十点刚过时抵达法兰西交易所，看着他们拍卖掉四桶酒、七箱干货和一般家具，之后才会有奴隶运来。他沉默地站着，手肘靠在环绕半个圆形大厅的大理石台上，一面观察贩子用两种语言叫卖自己的货，一面啜饮苦艾酒。坏脾气比利是个阴沉如死尸的男人，长长的马脸上有孩童时期留下来的痘疤，褐发稀疏，罕有笑容，冰蓝色的双眼令人恐惧。这对冷酷而危险的眼睛是坏脾气比利的护身符。法兰西交易所是个豪华场所，完全不合坏脾气比利的品味，事实上他并不喜欢来这里。交易所位于圣路易斯旅店的圆形大厅之中，日光由上面的圆顶倾泻而下，洒落在拍卖台和叫价者身上。圆顶高达八十英尺，四周环绕高大的柱子，圆顶内围有一圈走廊，天花板精心装饰过，墙上布满壁画，台子是实心大理石，地板是大理石，拍卖台桌也是大理石。顾客中有来自上游区的富有农庄主，也有来自旧城的克利欧年轻公子哥。坏脾气比利讨厌克利欧人，讨厌他们昂贵的服饰、傲慢的举止和无礼的眼神，不喜欢与他们打交道。他们冲动易怒，一言不合就要与人决斗，有时候一些家伙会因为坏脾气比利看他们女人的方式，还有他粗俗、不整洁、鲁莽的美国作风而觉得受到侮辱；但是当他们见到坏脾气比利的眼睛——那对没有血色、令人不安、利如刀锋的恶毒眼睛时，他们往往会转过头去。按他的意愿，他会在圣查尔斯旅店的美利坚交易所购买黑奴，那里没这么多要讲究的礼数，使用英语而不是法语进行交流，不会让他感到拘束。除了酒的品质，圣路易斯旅店辉煌的圆顶大厅并没有给他留下深刻印象。尽管如此，他别无选择，一个月仍旧得来一趟。美利坚交易所可以买到适合当农工和厨子的黑人，但要想找漂亮女孩，像朱利安偏爱的那种年轻混血美女，就非得到法兰西交易所不可。朱利安渴望美女，坚持要美女。

坏脾气比利只能照着丹蒙·朱利安的要求去做。大约十一点时，他喝完了杯子里最后的一点酒。奴隶贩子也开始由莫罗、艾斯普奈和公众街等地的奴隶圈栏里运来货物。有男有女，有老有少，其中有一小部分人肤色较淡，脸孔漂亮，坏脾气比利知道他们可能也很机灵，甚至说不定懂法语。他们列队站在大厅一侧等着被拍卖，几个克利欧年轻人沿着这个行列洋洋得意地走着，端详手中的货单，轻佻地与同伴品头论足。坏脾气比利仍留在吧台边，又点了一杯苦艾酒。他昨天就去参观过大部分的圈栏了，看过所有货色，知道自己要什么。一个贩子把拍卖槌敲在大理石桌上，顾客们停止交谈，将注意力转向他。他一招手，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年轻女子便颤巍巍地站到了一个板条箱上。她微带一点白人血统，有双漂亮的大眼睛，穿着白色棉布裙，头发上系着绿丝带。贩子开始道出一连串夸张的赞美辞，坏脾气比利漠然地看着两个克利欧年轻人竞相出价，最后这女人以一千四百块的价格卖出。

接下来是个老一点儿的女人，介绍说是优秀的厨娘，也被卖掉了。再往下是带着两个小孩的年轻妈妈，被一起卖掉。坏脾气比利等待着，又经过七项拍卖之后，贩子终于推出了他看中的货。这时已经是正午时分，法兰西交易所被顾客和贩子挤满了。她的名字是艾米莉，贩子这样告诉大家。

“看看她，各位先生。”贩子用含糊不清的法文说道，“看看她吧，多么完美！好多年没有这样的货色了，而且不知还要再过多少年，我们才会再见到一位像她这样的美人。”这话坏脾气比利差不多同意，他判断艾米莉大概十六七岁，发育成熟。她在拍卖台上显得有些害怕，但那袭朴素的暗色布裙衬出了她姣好的身形。她有一张美丽的脸，大而温柔的眼睛和欧蕾咖啡色的肌肤。朱利安一定会喜欢的。拍卖进行得如火如荼。这样一个漂亮女孩对农庄主而言没有用处。但六七个克利欧人非常热切地想要标下她。毋庸置疑，其他奴隶肯定向艾米莉灌输过一些观念，告诉她可能拥有什么样的未来。她长得那么漂亮，迟早能获得自由身，会有高尚的克利欧公子哥把她养在伦帕特街的小房子里。她可以穿着丝带绸衣到新奥尔良交谊厅参加混血儿舞会，那将引起不止一场决斗。她女儿皮肤也许会更白，长大后会有同样的好生活。等她老了，她可能学会理发，或者经营一幢寄宿公寓。坏脾气比利啜了一口酒，露出冷酷的表情。标价升高了。到两千块左右时只剩三个竞争者，其他人都已出局。三人之中有个皮肤黝黑的秃头男人要求艾米莉赤身露体。贩子毫不迟疑地一声令下，然后她小心地解开衣服，慢慢脱下。有人发出猥亵的赞叹，引来一阵哄笑。贩子露齿而笑，自己加上一句评语。女孩只好虚弱地跟着微笑。竞标重新开始。价格到两千五时秃头男人退出了，反正他已经看到了想看的。剩下两个都是克利欧人，连续三次叫价，把价格拉抬到三千两百块。接下来到了令人踌躇的时刻，贩子巧言说动两人中较年轻的那个开出最后一个价钱：三千三百美金。

“三千四百块。”那人的对手静静地说道。坏脾气比利认得他，这个瘦削的克利欧年轻人名叫蒙特勒，是恶名昭彰的赌徒和决斗者。另一人摇了摇头，停止了竞标。蒙特勒对艾米莉露出志在必得的傻笑。坏脾气比利等了三个心跳的时间，就在拍卖槌几乎要敲落的一瞬，他放下苦艾酒杯，大声而清楚地报价：“三千七百

《热夜之梦》

块。” 贩子和女孩都惊讶地抬起头。蒙特勒和几个朋友向坏脾气比利露出阴沉威吓的眼神。“三千八百块。”蒙特勒说。“四千。”坏脾气比利说。即使对这么一个美女而言，这也是高价。蒙特勒向站在他身边的两个人说了句什么，三人一言不发地迈步走开，大理石地板上响起愤怒的脚步声。“看来我赢得了竞标。”坏脾气比利说，“让她穿上衣服，准备跟我走。”其他人全瞪着他。“当然当然！”贩子说。另一个贩子从桌前起身，用拍卖槌召来另一个漂亮女孩以吸引众人的注意，法兰西交易所再度嘈杂起来。坏脾气比利领着艾米莉沿着长拱廊走出圆厅，来到圣路易斯街，经过成排的时髦商店，所有在街头晃荡的闲人和富有的旅客都好奇地望着他们。坏脾气比利走到太阳下，强光令他眯缝着眼睛。这时蒙特勒赶到他身边，开口说道：“蒙须。”

《热夜之梦》

媒体关注与评论

——所有热爱斯蒂芬·金和马克·吐温的读者都会为本书欣喜若狂。马丁的这部小说堪称极大的成功，兼具阴森的传奇色彩、惊悚恐怖的场景和激动人心的情节。全书风格沉郁，令人久久难忘。

——[美]罗杰·泽拉兹尼 最出色的吸血鬼小说。蒸汽船的描绘堪比马克·吐温，情节发展又令读者毛骨悚然。对不同物类之间的友情刻画得恰到好处，激动人心。——《科克斯书评》 远非普通的哥特式恐怖故事可比，更像一部主题鲜明的历史小说……常见的恐怖小说大都不堪细读。这本书却深刻动人。韵味悠长。——《华盛顿邮报》 谁也不会把吸血鬼和汽船联系在一起，但在《热夜之梦》里。马丁将这两种看似风马牛不相及的题材结合起来。大大超越了常见的历史和恐怖小说创作模式。——《惊奇》杂志

《热夜之梦》

编辑推荐

《热夜之梦》是马丁壮年时期的代表作，也是马丁最成功的作品之一，自1984年出版以来，至今仍然不断再版。《热夜之梦》讲述了美国南北战争前后在密西西比河上发生的一段吸血鬼故事，它以蒸汽轮船作为舞台，以追求梦想贯穿始终，彻底突破了以往人们对吸血鬼小说和吸血鬼形象的认识，历来被视为与安妮·莱斯的《夜访吸血鬼》齐名的经典，并在二十一世纪初入选了英国格兰兹出版社的“奇幻大师杰作系列”。 英文版本请见：Fevre Dream [平装] 热夜之梦

《热夜之梦》

精彩短评

- 1、前面感到无聊快看不下去了，后半部分竟然那么精彩。关于梦想、关于友谊、关于隐忍的力量。每个人都没有好运眷顾，没有无端的巧合，只有流畅的剧情，当然还有文艺的语言。
- 2、好爱白王。
- 3、老船长被吸血鬼坑了半辈子的故事。
- 4、文字毫不出彩，情节也很牵强，只能说胜在主题新颖和人气高上了。幼稚的作品。
- 5、人物刻画入木三分，英雄终究是英雄。
- 6、每次读到最后一章，都心潮澎湃，感动异常。
- 7、她以绝美之姿行来
- 8、印象里是年少时在新华书店捧着读了一半，马丁描绘的密西西比河上的风情彻底吸引住了我，还有男人们的友情和梦想（非要买这版封面！）。或许是年纪逐渐变大的缘故的，喜好会偏向于《猎人行》这类带有这里哲理的书，而不知不觉间，马丁变成了男神之一。
- 9、这分明是一本美国梦硬汉小说！船长的光芒完全盖过了乔希
- 10、Be proud of who we are and fight for it
- 11、很喜欢这个故事，但还是更爱安妮莱斯那种的吸血鬼
- 12、这么好的一个名字 这么经典的题材 这么有名的作者——心理预期果然太高了
- 13、不说别的，就是好看。马胖的人物塑造真的没话说，既不像有些书那样主观情感太强令人生厌，也不像村上那样有距离感（不是说村上的风格不好）。度拿捏得极好。有马胖的书看真是太美好了（捧心）
- 14、比起冰火，我更喜欢这本~
- 15、#乔治马丁#补一个，我觉得最好看的吸血鬼小说之一
- 16、逢人必安利qwq 现在手头书借给别人了没法重温 就过来悄摸摸地表白一下乔希
- 17、麻烦马丁把这本书拿回去重写。
- 18、不明白作为类型的类型文学的评判标准，中庸得很没有道理。
- 19、跨种族的合伙人兼朋友
- 20、猩红饥渴的治愈与激活与再治愈。
- 21、好看到浑身颤抖
- 22、She walks in beauty, like night..
- 23、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吸血鬼小说（就是这么吊不服你来打我
- 24、读过的最精彩的有关【夜的子民】的故事了
- 25、大神就是大神，极强的画面带入感，似乎能看到那个潮湿，阴暗，泛发着域外风情的露易丝安娜。两个男人之间的彼此信任和心中最强烈的信念
- 26、美国糙汉船老大、欧洲文青小吸血鬼、开种植园的老吸血鬼，吸血鬼的美国梦。有阅读快感，也有历史质感，有政治隐喻，也有无法直视的天然基。
- 27、写得挺好。但双主角之一弱爆了很不爽好么，虽然合理，就是很不爽啊
- 28、一断就不太好再开始，人物和我隔了千万重
- 29、他夜夜将我征服，他妈的（
- 30、马丁爷爷的人物刻画和讲故事能力真是很赞，乔希与马什双主角的设定都有顾虑到，不会顾此失彼，性格里面都有让人欣赏的地方也有柔软一面。最后战胜大BOSS结的略显仓促，其他前面节奏掌握非常好，随着故事一点点推入没有刻意埋下很多悬疑，但是却会吸引你继续看下去。看故事的时候也能顺便了解一下历史，蒸汽机时代的美国、南北战争与废奴运动。
- 31、老爷子早期的作品，写作风格和冰与火之歌不大一样。人物不太多，矛盾冲突也没那么激烈，风景描写，情景描绘倒比较多。动作场面描写的很好，比较有临场感。人物刻画的也不错，个性彰显的很透彻。整本书非常吸引人，就是结尾部分不是那么令人满意，8.6吧。
- 32、中间的回忆杀和第一次大冲突反倒太无聊，开篇和结尾太棒。
- 33、你看我一个糙汉，为了你学会了读诗。半夜感动得哭出来QAQ
- 34、老爷子的吸血鬼小说。阴暗，压抑，梦想。
- 35、独树一帜的风格类型~ 开头有点冗长，不过马上渐入佳境，随后欲罢不能。乔希太过理想化，导

《热夜之梦》

致后期疲软，而船长始终有勇有谋，坚持不懈

36、除了冰火之外，最喜欢的马丁的作品

37、一曲壮歌，一个梦想，一对特殊的伙伴。

38、脑洞大开地从另一个新颖的角度讲述了吸血鬼（血族）的来历，讲述了一个理想主义血族与一位船长为了未来的和平、改变血族与人类的关系而建立友谊并相互扶持斗争到最后的故事。而全书最让人高潮的部分居然是大魔王朱利安的一些看似诡辩的说法，竟让人瞠目结舌、拍案叫好。后半部有一段描写马什船长孤独变老的一段是让人略感无趣，但最后的决斗与船长有所体悟之后的心理活动也是很吸引人。吸血鬼题材好，故事新颖，人物刻画也好，也有一些独到的思想，很不错。

39、乔治的笔触细腻有张力，视觉化很强，悬念感设定功力深厚，关键点总有惊喜。吸血鬼与人类的心态与细节把握很棒，千年原始的黑暗与迷茫，活在阳光下的人类奋不顾身的悲壮，赞。

40、好喜欢约克啊，符合我对吸血鬼的所有想象...

41、太遗憾了，热夜之梦号没有完成它诞生时的梦想。

42、不觉得好看诶，还是去读non-fiction好了

43、和密西西比河不熟

44、最喜欢第三十章和尾声。标题概括全文。船长就是马丁。

45、冰火之前的最佳。

46、看的是英文版，断断续续一个多月才看完。2015年看过这本书后产生了去美国南方走走的强烈愿望。终于在2016年成行。

47、想要一直看的那种书。

48、十三年匆匆岁月，尤为动人

49、第一次读是在高三数学课上发现某期科幻世界上刊载，太好看了，连着看了好几节课，然后不出意外地科幻世界被老师收了。第一知道乔治马丁就是这部小说，无意看到友邻标记勾起回忆，打算再看一遍。

50、其实不太能欣赏这种热腾腾的硬汉风。马丁的作品我可能只爱冰火...

《热夜之梦》

精彩书评

章节试读

1、《热夜之梦》的笔记-第311页

吸血鬼类题材由于主人公神秘、强大、不老的特性，一直为读者厚爱，所以写出的作品也是层出不穷，但是马丁大神的这篇《热夜之梦》，有时读着却让人忘了这是吸血鬼的小说，而更像是讲述两个不同种类生物的友谊与梦想的小说。如果你厌倦了铺天盖地的吸血鬼与人类的爱情故事，那么这篇小说真能让你对吸血鬼有了新的认识。

双主人公在小说中交相辉映，丝毫没有出现一人的主角光环压过另一个的情况，实在难能可贵。开始貌似强大、占尽上风的乔希，却在后面让我们看到了脆弱与年少轻狂的一面，明白原来吸血鬼也不是无所不能，了解了角色的缺点之后却让人更加喜欢这个角色了；开始似乎处于不平等地位、粗俗的马什，却在后来表现出了强大的精神力量，他的固执，他的不服输，他的意志力，他的历经年月沉淀的智慧，看着让人也生出一股豪情来。

喜欢小说中的对于吸血鬼近乎“科学”的设定。

吸血鬼和人类是两个不同的种族，器官和骨骼都不一样，无法互相转变。以吸血鬼种族的角度看，当然不喜欢这个名字，所以宁可自称为“夜晚的人民”、“血族”，而称普通人类为“白昼的人民”、“牲口”。夜之子民不是不死，是寿命比白昼子民长得多，夜之子民可以繁殖，但情况极少发生，并且繁殖却会导致母亲的死亡。这样就能解释为什么过了这么久，地球也没有全部被夜之子民占据，也像冥冥之中有上帝安排一样，一个物种无法把所有优势都占尽了，有优势就必有弱点。

小说还让我佩服的一点就是，让每个角色都能说出具有强大说服力的言语，即使是所谓的反派也不例外，朱利安说到，人类不喜欢高自己一等的吸血鬼，却自己区分等级，白人高于黑人，甚至奴役他人（小说背景设置在南北战争时期，废奴制还没有实施）；乔希这个“善”的吸血鬼想要找到和人类和平相处的方法，使用人类的价值观，但是人类自己却是白人怎么也不想变成黑人。人类用善恶来束缚吸血鬼，但是人类何尝又不是干着同样的事情，人类屠宰牲口，如果牲口能说话，想必也会用善恶来束缚人类吧；所以吸血鬼生来就是捕食人类的，就像人类生来就是捕食牲口一样，完全不必感到负疚。

读了之后，让我也有动摇和迷惑，可见不管角色是好是坏，都有他自己的价值体系，我们可以强加在他身上“善”、“恶”等特性，但是有没有想过他的想法呢？

小说对于梦想的诠释也颇为感人，尤其是主人公之一马什的梦想至死也没有实现，让人唏嘘，却又同时感叹，现实就是这样，life sucks, whether you're a human or a vampire.

2、《热夜之梦》的笔记-第32页

他们瞥见岸上有几栋屋子，大多一片漆黑门窗紧闭，只有一栋屋子高敞的窗户还亮着灯。马什很想知道那里有谁醒着，当他们看见汽船驶过时心里会想些什么。她一定是幅美妙的景致，甲板上灯火通明，音乐声和笑声在水面上飘荡，烟囱冒出火星与黑烟，她的名字写在驾驶室上，菲佛之梦，蓝色镶银边的漂亮粗体字非常显眼。他真希望自己能站在岸上望着这一切。

3、《热夜之梦》的笔记-第十五章

没有选择，就没有善恶可言。

4、《热夜之梦》的笔记-第十五章 新奥尔良，菲佛之梦号船上，1857年8月

我杀了无数的人，做了许多可怕的事，但我并不邪恶。我没有选择的余地，才会成为那个样子。没有选择，就没有善恶可言。猩红饥渴支配着我们，决定了我们的命运，夺走我们可能拥有的一切。

5、《热夜之梦》的笔记-第201页

《热夜之梦》

夜晚清冷安详，水流仿佛黑色的玻璃。时而有艘汽船进入他的视野，蒸腾着烟雾、火星和煤渣，打破小城的宁静。这些船只进港停泊或继续航行，汽笛声渐渐消失，黑暗弥补好自己的缺口，又变得平滑如初。月亮像一块漂在水面上的银币，马什聆听着疲惫的伊莱·雷诺号发出潮乎乎的吱嘎声，以及偶尔从维克斯堡传来的话语、脚步声和歌喉，在此之下是大河的声音。永不停歇的水流涌动向前，推着他的汽船，试图把船一起带走。

6、《热夜之梦》的笔记-第42页

06年冬天，拿到那本血色封面的科幻世界译文版后，囫圇吞枣一口气读完，不仅因为是吸血鬼题材，还因为作者是乔治·马丁。08年夏天，入手完整版单行本后又细细读了一遍，不仅因为密西西比河上激烈的汽船竞速，还因为拜伦诗作巧妙穿插其中。当年还硬着头皮翻译了书中节选过的那首《黑暗》全诗。昨晚在Epub上找到了电子版，立马下载到手机里，再次开始重读。在此记录一些零散的笔记。

真正将我拖进这个邪恶深渊的正是《夜访吸血鬼》，第一印象非常很重要，那阴暗的色调、美型的吸血鬼们让我对这个题材作品的感觉定格下来，废弃破败的古堡，华丽繁复的旧式礼服，一种混杂着腐败与腥甜的味道，还有那生生世世、纠缠不清、如鲜血般炙热鲜红的爱恨情仇。

仅从我接触过作品来看，安妮·赖斯的吸血鬼编年史，笔触细腻细节丰富，讲述一个个吸血鬼如何在人类世界生存，当曾经的人类突然变成另外一个种族后，如何适应突如其来的永生，以及永远失去的阳光。异常风靡的《暮光之城》系列，只看了第一部电影，跨越种族的爱情。《南方吸血鬼》系列，据此改编的电视剧也就是大名鼎鼎的《真爱如血》，各种魔幻元素，还有越来越多的趋势，依然是跨越种族的爱情。

马丁的这本《热夜之梦》带给我的感觉，就好像密西西比河的炎夏，氤氲河面的湿气挥散不去，汽船烟囱冒出的白烟滚滚，洪水冲来的枯枝朽木，困陷于种植园里干裂的菲佛之梦号，马什船长与乔希那热血一般的梦想，就如同捏碎船只的冰塞，虽只是厚厚冰层下的暗涌，其力却无穷。

拥有密西西比河上最快的汽船，打败名噪一时的日蚀号，是马什船长毕生的梦想，正是因此，他接受了行事古怪的合伙人乔希，因为乔希有财力让他拥有最棒的汽船。这位自幼跟河流汽船打交道的汉子，务实诚恳，有着一股豪气，虽然他的梦想最终只是墓碑上小小一副石刻，但正因为他的侠义相助，才让乔希实现了那个跨越种族的梦想。

马什船长的经历可以说是绝大多数人类的经历，我们每个人一生中都有着美好的梦想，然而真正能得以实现的却少之又少，但正是朝着梦想不懈的努力，微小的力量汇聚起来，推动人类历史的前进。

7、《热夜之梦》的笔记-第三十一章

“我反击了他。”乔希说，“阿布纳，当时的我已经疯了，我逼视着他的双眼，向他挑战，同他战斗。这次我赢了。我们面对面站在那里，整整十分钟，最后朱利安猛然转过身，一边咆哮一边退上楼梯，回到了他的舱室。索尔·比利溜小跑跟在他身后。剩下的人吃惊地看着我。雷蒙·奥特嘉上前向我挑战，不到一分钟，他已跪在地上。‘血族主宰。’他说道，低下了头颅。

啧啧。。血族主宰的战斗竟然是靠互瞪进行的。。。OJZ

8、《热夜之梦》的笔记-第168页

阿布纳马什停顿片刻，严苛地打量着自己的两位盟友：身材消瘦、打扮花俏的事务员，带着金边眼

《热夜之梦》

镜，脚穿纽扣套鞋，嘴唇紧抿，头发一如往常般整洁地梳向脑后，而坐在他身旁的大副是一身粗犷的衣着，一张粗犷的脸，作风也十分粗犷，一双冷酷的绿眼。。。。。。这尼玛妥妥的EA啊[留下了泪水

9、《热夜之梦》的笔记-第57页

杰弗斯笑道:"真的吗?我知道拼写可不是你的强项，船长。" #spelling##泥垢#

10、《热夜之梦》的笔记-100

梦以绝美之姿行来，犹如夜晚
应该说原文是拜伦。。

11、《热夜之梦》的笔记-第61页

“好吧，”法兰若有所思地说，“好吧。”他咬着烟斗，目视前方大河，“我承认，你的确有双夜视眼。但我还是不敢确定。在晴朗的夜空下，看清前方的堆木场不算太难。看到老黑人算是有点难度，他们很容易混入背景。但这是一回事，大河是另一回事。舵手要注意很多旅客们根本不会留意到的小东西。比方说隐藏着暗桩或浮木的水面，能告诉你百里外河水涨落的死树。风化暗礁和悬崖暗礁的区别。你要像读书一样读这条河，词语就是小小的波纹漩涡，有时字迹模糊得无法看清，你必须依靠上次读到这页是的记忆。你不会黑灯瞎火的读书，对吗？”

12、《热夜之梦》的笔记-第二十七章

几个人都仰起头。高级房舱的顶上，乔希·约克正站在那里，俯视着下面。他的白衣在朝阳下熠熠生辉，灰色斗篷在风中飘荡。
真是迷人啊。。。

13、《热夜之梦》的笔记-第39页

乔希约克对他露出一个苍白无力的亲切的微笑，"击败她，阿布纳。要赢。"
马什咧嘴一笑，离开仓房。

爱马大干所言非虚啊[。

14、《热夜之梦》的笔记-241

查了查原文，是"He took me, night after night。"
更奇怪了好吗？

15、《热夜之梦》的笔记-第270页

他的房子有一座高高的圆形塔楼，正对着南方。夜晚来临之际，马什经常爬到上面，带着一瓶酒或是一杯咖啡，有时是一块馅饼。现在他不像过去那样饕餮无度了，并不是因为战争，只是觉得连食物的味道都与以前不同了。他仍旧是个大块头，但自从与乔希和菲佛之梦号失散以来，他的体重已经掉了一百磅，身上到处是松垂的赘肉，好像他过去为自己买了一身过于肥大的衣服，而现在只好盼着它能缩水了。另外，他还长出了松垂的双下巴。

《热夜之梦》

“比以前更丑，丑得吓人。”每次照镜子时，他都会发这种牢骚。

坐在塔楼的窗前，马什能够俯瞰大河。他在那里度过了很多夜晚，读书报，喝东西，朝水面眺望。

月光下的大河优美舒缓，在他面前静静地流过，永无停歇。他出生之前，河水便如此长流不息；而当他死后被埋入黄土，河水仍将一如既往奔流不止。

只要看着滔滔的河水，马什便感到安宁平静。他无比珍视这种感觉。平常大多数时候，他只能感到疲惫或是忧郁。

他读过的济慈的一首诗中说，看着美丽的东西渐渐死去，再没有比这更令人伤感的事情了。有时在马什看来，这个世界上每一个天杀的美丽的东西似乎都已逝去。

另外，他十分孤独。他在河上漂泊的时间太长了，在加利纳没有一个真正的朋友。他从来没有访客登门，除了那个烦人的清洁妇之外，他没有同任何人讲过话。那女人让马什很恼火，但他并不真的介意。或许仅凭这一点同外界的联系，他才能让自己的血液保持一点温热。

有时候，他觉得自己这辈子已经走到尽头，而这种想法让他勃然大怒。有许许多多天杀的事情他从未做过，还有那么多没有完成的事业——但无可否认，他已经老了。

他过去常常拎着那根旧胡桃木手杖，为的是摆派头，赶时髦。现在他用的是一枝昂贵的带金把手的藤杖，却只是为了走起路来更方便。

皱纹已爬遍他的眼角，甚至侵入到脸上那些吓人的疙瘩之间，左手背上也长出了古怪的棕色斑点。

有时他端详着这些斑点，心里直纳闷它是怎么生出来的。以前他从没注意过这些玩意儿。然后他会咒骂一句，随便找一张报纸或是一本书来读。

16、《热夜之梦》的笔记-第23页

她以绝美之姿行来，犹如夜晚，
晴空无云，繁星灿烂；

17、《热夜之梦》的笔记-第191页

阿布纳·马什想起最多的是乔希，乔希穿着一身白衣裳，乔希啜饮着他的酒，乔希端坐于黑暗中，滔滔不绝地述说着自己的梦想。灰色的眼睛，强而有力的双手，不绝的诗句。“我们都要做选择。”早晨来而复去，去又复来，白昼却不曾降临。

》》》》》快让马什伤心死了。

18、《热夜之梦》的笔记-第154页

“如果能和平解决最好，但它必须结束，即使得以火焰和鲜血来收场，你懂吗？也许那些废奴主义者一直都在表达这一点。你尝试理性，这是正确的，但若行不通，你就要有心理准备。有一些事情就是错的。这些事情一定要终止。”马什船长的战前宣言

19、《热夜之梦》的笔记-第2页

York's eyes were gray, startlingly dark in such a pale face. His pupils were pinpoints, burning black, and they reached right into Marsh and weighed the soul inside him. The gray around them seemed alive, moving, like fog on the river on a dark night, when the banks vanish and the lights vanish and there is nothing in the world but your boat and the river and the fog.

In those mists, Abner Marsh saw things; visions swift-glimpsed and then gone. There was a cool intelligence peering out of those mists. But there was a beast as well, dark and frightening, chained and angry, raging at the fog. Laughter

《热夜之梦》

and loneliness and cruel passion; York had all of that in his eyes.
Laughter and loneliness and cruel passion

20、《热夜之梦》的笔记-第2页

约克的眼睛是灰色的，在苍白的脸上显得阴暗吓人。瞳孔细小如针，灼人地黑，直探入马什的心灵深处，掂量着马什灵魂的分量。瞳孔周围的灰色游移不定，如同一片迷雾。仿佛河堤隐匿、光线隐匿，整个世界什么也没有，只剩下你的船、河流和暗夜里的这片迷雾，各种幻象闪现又消逝。阿布纳·马什感觉到从这片迷雾中透出的智慧和冷酷，还感觉到迷雾之后，有一头被束缚住的无形野兽，不断发出愤怒地吼啸。你能从他的眸子里看到笑声、孤独和无情的狂热。眼光里透露得更多的是力量，可怕的力量，如同粉碎过马什梦想的冰塞。马什甚至能感到和冰塞一样的挤压，缓慢而无情，他听到自己的船和自己的希望正在破裂。乔希约克的初登场。

21、《热夜之梦》的笔记-第1页

“即使你不喜欢吸血鬼，你也不能错过这部小说，只因为它的作者是乔治·马丁”
就是这样

22、《热夜之梦》的笔记-第270页

坐在塔楼的窗前，马什能够俯瞰大河。他在那里度过了很多夜晚，读书报，喝东西，朝水面眺望。月光下的大河优美舒缓，在他面前静静流过，永无停歇。他出生之前，河水便如此长流不息，而当他死后被埋入黄土，河水仍将一如既往奔流不止。看着滔滔河水，马什便感到安宁平静，这种感觉让他无比珍视。平常大多数时候，他只能感到疲倦或是忧郁。他读过的济慈的一首诗中说，看着美丽的东西渐渐死去，再没有比这更令人伤感的事情了。有时在马什看来，这个世界上每一个天杀的美丽的东西似乎都已逝去。“这个世界上每一个天杀的美丽的东西似乎都已逝去”
真悲伤。

23、《热夜之梦》的笔记-第三十章

于是，阿布纳·马什又像原来那样成了孤身一人。现在这里只剩下他自己，没有人会记得菲佛之梦号、乔希的白衣，还有丹蒙·朱利安的眼睛后面诱人堕落的地狱。

过去的事情之所以存在，只是因为马什还记得，而马什决意彻底忘记这一切。

乔希的白衣啊。。。。。

阿布纳·马什展开那张又黄又脆的信纸，突然倒抽一口冷气。

这张信纸式样老旧，但他还记得清清楚楚。那是他在十三年前印刷的信笺，他的汽船上每一间客舱的书桌抽屉里都有。

信笺的抬头是一幅样式奇特的钢笔画，那是一艘巨大的明轮船，还有用华丽的花体字母写出的“菲佛之梦”字样。另外，马什对写信人优雅流畅的手迹也十分熟悉。

信的内容很短：

亲爱的阿布纳

我已做出抉择。

如果你一切平安而且有意与我相见，请尽快前往新奥尔良。你可以在加勒廷大街的翠水厅找到我。

——乔希

《热夜之梦》

“真他妈见了鬼！”马什骂道，“事到如今，难道那个该死的傻瓜会以为，仅凭他发来一封信，就能让我大老远跑到新奥尔良去？而且没有一句解释，什么都没有！他以为自己是个什么货色？”

“反正我不知道！”清洁妇接口道。

阿布纳站起身。

“你这婆娘，把我的白外套放到哪儿去了？”他吼道。

傲娇的阿布纳马什

24、《热夜之梦》的笔记-第260页

1857年夏季发生的事情变得更像梦境，那些同马什患难与共的人开始一个个从他的生命中陆续离去。他们回到圣路易斯后刚刚一个月，老托比·兰亚德便逃往了东部，他已经受够了重新沦为奴隶的滋味，于是决定躲开蓄奴州，逃得越远越好。1858年初，马什收到了他的一封短信，上面说他已在波士顿的一家旅馆里谋得一份厨师的工作。从那以后，马什再没得到过托比的消息。丹·奥尔布赖特也在新奥尔良的一艘崭新的明轮船上找到了差事。然而在1858年夏季，黄热病在新奥尔良大肆爆发，奥尔布赖特和他的船都倒了霉运。数千人在这场惨祸里丧生，奥尔布赖特也在其中。最后，那座肮脏的城市不得不大力改善卫生条件，让自己看起来不再像个酷暑中的露天下水道。约尔戈船长为马什掌管着伊莱·雷诺号，直到1859年的航运季节结束，而后他便退休回到了威斯康辛州自己的农场。一年后，他在那里平静地离开了人世。约尔戈走后，马什亲自担任这艘尾轮船的船长，只是为了省钱。但在船员中，熟悉的面孔已为数不多。1859年夏天，道格·特内在下纳齐兹城遭到抢劫，死于非命。而格洛夫离开大河前往西部，先是去了丹佛，后来又旧金山，最后去了中国或是日本，再不然就是某个偏远之地。马什雇了菲佛之梦号的第二工程师杰克·伊莱来替换特内，同时又招募了几名曾在那艘消失的汽船上干活的船员，但这些人后来不是死了便是溜了，或是另谋了其他工作。到了1860年，在所有经历过1857年那场恐怖事件的人里，只有马什和卡尔·法兰留了下来。就像上段中的那句话“……岁月仿佛只是个梦，正在不知不觉地飘走”。

25、《热夜之梦》的笔记-第37页

她以绝美之姿行来，犹如夜晚，
晴空无云，繁星灿烂；
那最绝妙的光明与黑暗，
均汇聚于她的丰姿与眼底，
交织成如许温柔光辉，
是浓艳的白昼所无缘得见。

这是拜伦的诗，《她走在美的光彩中(She walks in beauty)》其中的一小段。如果没有读过小说，那么可能无法体会其中的韵味，这首诗原本是拜伦写给他的表妹的，但在《热夜之梦》里却被应用得恰到好处，像被赋予了新的灵魂。

“血无法让一个人变得尊贵，让一个人成为主宰。只有生命才行。啜饮他们的生命，你的生命就能延长；食用他们的躯体，你的躯体会更加强壮；以佳人为飨宴，美貌也会增长。”

你不迷信，我相信你。假如我的梦想能够实现，那么总有一天，昼与夜将携手跨过恐惧所构成的黄昏，它现在还隔绝在我们之间。

“你的错误的根源是你在牛群中长大，他们教导你不要食用他们。你谈到邪恶，你是从哪里学来这个观念的？当然是从他们——从牲口那儿学来的。善与恶是牲口的词汇，虚无空洞，不过用来保护他们毫无价值的生命而已。他们生来死去都对我们充满恐惧，恐惧天生高出一等的我们。即使在梦境中，我们仍然纠缠着他们。于是，他们从谎言中寻求慰藉，捏造出力量超越我们的神祇，亟于相信十字架和圣水能够宰制我们。

“你必须了解，亲爱的乔希，善与恶并不存在，只有力量和软弱，主宰和奴隶。你执迷于他们的

《热夜之梦》

道德，充满罪恶感和羞耻心，这是多么愚蠢。那是他们的用词，不是我们的。你主张新的开始，但我们要开始什么？开始和牲口一样？被太阳灼烧，在可以拿取的时候偏要工作，向牲口的神祇低头？不。他们是动物，天生比我们低等，是我们美丽的猎物。就是这么回事。”

事情就是如此。我们是主宰，主宰毋须劳动。让他们缝制西装，我们可以穿；让他们建造汽船，我们可以搭乘；让他们梦想永世的生命，而我们拥有这样的生命，同时饮用他们的生命，品尝他们的鲜血。我们是这片大地的君王，这是我们的传统。

没有选择便无从区分善恶。

乔希拥有权势、正义和梦想。但这头野兽拥有力量，而且它能召唤出深藏在其他人内心中的野兽，它能唤醒它们的猩红饥渴，让它们屈服于它的意志。

26、《热夜之梦》的笔记-第241页

顺流而下两小时之后，乔希开始说话，他仍然闭着眼睛，声音中满含着痛苦。“你知道吗，他疯了。”他说，“他征服了我，夜夜如此。”

#断章取义的艺术#

27、《热夜之梦》的笔记-第十五章 新奥尔良，菲佛之梦号船上，1857年8月

“见鬼，你他妈是谁？”他粗声问，“打扰我吃饭，你最好有个天煞的好理由，否则我会把你从船舷边扔下去。”

说出这样的话让马什觉得舒服了些。他一直认为，如果不能叫某个人见鬼去，当船长就一点意思也没有了。

《热夜之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